

智能手錶(eSIM 服務) ("此服務")條款及細則:

1. 此服務收費為每月 HK\$18。無須簽約。如此服務使用不足一個月，收費亦將按整月計算。
2. 此服務僅適用於 3 香港/ SUPREME之指定月費計劃客戶(不適用於儲值卡客戶)。
3. 服務僅適用指定智能手錶及應搭配配戴指定 iOS / Android 版本的指定手機機種使用。
4. 每個 3 香港/ SUPREME流動電話號碼只可與 1 隻智能手錶配對("已配對流動電話號碼")以提供流動網絡服務(不論共享月費計劃與否)。
5. 只適用於 Apple Watch 客戶: 完成配對後, 3 香港/ SUPREME系統將自動下載配置一張 eSIM(即已配對流動電話號碼)到 Apple Watch 內。
6. 只適用於Android 智能手錶客戶: 客戶須完成配對及登入 我的帳戶 選擇eSIM 服務頁面及點擊“立即啟動” 獲取 QR 碼作下載配置一張 eSIM(即已配對流動電話號碼)到 Android 智能手錶內。
7. 已配對之智能手錶所產生之話音及數據使用量將於已配對流動電話號碼之可用用量扣除或收費(視乎情況而定)。
8. 如已配對之智能手錶須轉換至另一 3 香港/ SUPREME流動電話號碼, 可於流動電話內之應用程式跟據指示設定轉換。轉換完成後, 此服務於之前所配對的智能手錶會即時自動終止。而新轉換 3 香港/ SUPREME流動電話號碼時, 須再繳付服務月費 HK\$18。
9. 此服務不適用於漫遊服務。
10. 若以已配對之智能手錶於香港致電海外電話號碼, 須繳付有關國際長途電話服務費用。
11. 若客戶因任何原因終止 3 香港/ SUPREME服務, 此服務將同時自動終止。
12. 3 香港/ SUPREME非產品之生產商。就生產/供應商提供之產品及/或服務品質, 3 香港/ SUPREME 不作保證及概不負任何責任。
13. 產品圖像、規格及資料由生產/供應商提供及只供參考。有關任何產品查詢, 請聯絡個別生產/供應商, 聯絡資料: www.three.com.hk/vendorcontact。
14. 免責聲明及責任限制
 - 14.1 3 香港/ SUPREME不保證:
 - 14.1.1 此服務的可供及可用性;
 - 14.1.2 透過此服務傳輸或接收資料的速度; 或
 - 14.1.3 此服務與您的設備或您所用的任何軟件的兼容性。
 - 14.2 3 香港/ SUPREME不保證您透過此服務傳輸或接收資料或儲存於任何設備資料之安全性。您同意您有責任採取適當安全措施以保護您的資料(包括設備及程序方面)以確保您的資料及使用數據之安全及保密性。
15. 所有服務內容及收費均以 3 香港/ SUPREME之最後公佈為準。3 香港/ SUPREME保留隨時更改此服務內容及收費之權利 而不作另行通知。
16. 使用此服務須受(a)此文件內之條款及細則及(b) 3 香港/ SUPREME之 3G/4G LTE 服務使用條款約束。
17. 若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本有任何差異, 則以英文本為準。